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traditional Chinese ink wash style illustration. In the upper left, three birds are depicted in flight. The background is filled with soft, misty mountains in shades of light blue and grey.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darker, more defined mountain peaks in shades of blue and green.

以斯拉記 10:1-17

以斯拉帶領第二批猶大百姓回歸，並要重建神的百姓。神的百姓被擄多年，漸漸忘了神的律例典章，犯罪得罪了神，此章講述以斯拉如何帶領百姓認罪悔改，並處理外族通婚的問題。

一、俯伏認罪，重新立約 (V1-4)

V1：“以斯拉禱告、認罪、哭泣，俯伏在神殿前的時候…眾民無不痛哭。”

當問題出現時，領袖不是用自己的權利來責罰眾人，而是起來承擔，以斯拉本身沒有犯罪，卻代替百姓認罪。

聖靈光照百姓讓他們知道所犯的罪是娶外邦女子為妻，其中亦有多人生了子女，干犯了神。“不可與他們結親，不可將你的女兒嫁他們的兒子，也不可叫你的兒子娶他們的女兒；”（申7:3）所羅門王也是在這樣的事犯罪，造成以色列國的衰亡。

示迦尼建議：當與神立約，休這一切的妻，離絕她們所生的，按律法而行。以色列休妻，兒女歸母親一起離去（以實瑪利跟夏甲一起離去一樣；創21:14）。處理方式看似嚴厲，但如果把子女和母親分離就有更多的問題，所以倒不如一起驅逐。

況且他們的子女大部分也已染上了外邦人習俗。此作法的目的在淨化以色列信仰共同體，不是輕視或咒詛外邦人。示迦尼要以斯拉起來辦這事，他們也會幫助以斯拉。

二、以斯拉起來召集百姓集會，處理休妻事宜(V5-V17)，以斯拉使祭司、利未人和以色列眾人起誓必要照這話去行。之後以斯拉進內屋作禁食禱告，他因回歸之人所犯的罪而憂傷。並通告被擄歸回的人，三日之內要在耶路撒冷聚集，不來者必抄家，也使他離開被擄歸回之人的會。

於是眾人三日內到齊，都坐在神殿前的寬闊處，又因下大雨，就都戰兢。為何百姓的心都戰兢？百姓到耶路撒冷本就要認罪，看見大雨便更懼怕戰兢，不知道是否認罪太遲，神是否要審判他們。

以斯拉告訴他們說：“現在當向耶和華你們列祖的神認罪，遵行祂的旨意，離絕這些國的民和外邦的女子。”向神認罪永遠沒有太遲，但這個認罪必須是很深的痛悔，明白神的烈怒是不能輕慢。九月二十日聚集，十月初一開始查辦，正月初一就查清娶外邦女子的人數，行動迅速，三個月就完成。

思考問題：

- 一、以斯拉對於百姓所犯的罪持何種態度？百姓自己意識到所犯之罪，是如何認罪悔改？現今在我們的生命和教會中我們對罪是該持何種態度？
- 二、百姓不但休外邦之妻，還要離絕她們所生的兒女，這是否太殘忍？這和聖經對聖潔的一貫教訓是否相符？（參該2:12-14；林前7:14）因為不信的丈夫就因著妻子成了聖潔，並且不信的妻子就因著丈夫成了聖潔。不然，你們的兒女就不潔淨，但如今他們是聖潔的了。（林前7:14）